证券代码:600593 证券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编号:2023-024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情况及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连续 12 个月内新增案件涉案金额合计:1778.85万元。

●本次已判决生效案件或进入执行阶段的案件,可能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一定影响,其余尚未判决生效的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实际影响将以法院最终判决及年度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圣亚”或“公司”)分别于2021年8月25日、2021年9月2日、2022年6月10日、2023年2月17日、2023年3月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3)、《关于公司诉讼、仲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6)、《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情况及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关于诉讼、仲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梳理了连续 12个月内新增的诉讼、仲裁案件情况及已披露诉讼、仲裁案件进展情况,具体如下:

一、新增诉讼、仲裁案件情况

截至本公告提交之日,连续 12 个月内新增的诉讼、仲裁案件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案件诉讼金额(元)	案件阶段/结果
1	佳选(大连)海鲜节管理有限公司	被告:大连圣亚 第三人:沙河口区四海工艺品商行	财产损害赔偿纠纷	966,854.00	一审未判决
2	大连灵芝妹子餐饮连锁有限公司	被告:大连圣亚 第三人:佳选(大连)海鲜节管理有限公司,沙河口区四海工艺品商行	财产损害赔偿纠纷	161,203.45	一审未判决
3	陈宝森	被告:大连圣亚 第三人:佳选(大连)海鲜节管理有限公司,沙河口区四海工艺品商行	财产损害赔偿纠纷	69,862.84	一审未判决
4	大连当天阳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被告:大连圣亚 第三人:佳选(大连)海鲜节管理有限公司,沙河口区四海工艺品商行	财产损害赔偿纠纷	250,760.11	一审未判决
5	大连商新区鸣记烤鱼高新店	被告:大连圣亚 第三人:佳选(大连)海鲜节管理有限公司,沙河口区四海工艺品商行	财产损害赔偿纠纷	42,693.54	一审未判决
6	大连喜样儿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被告:大连圣亚 第三人:佳选(大连)海鲜节管理有限公司,沙河口区四海工艺品商行	财产损害赔偿纠纷	150,824.27	一审未判决
7	金馨食品科技(大连)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大连圣亚 第三人:佳选(大连)海鲜节管理有限公司,沙河口区四海工艺品商行	财产损害赔偿纠纷	63,004.55	一审未判决
8	大连市沙河口区香海金波烧烤店	被告:大连圣亚 第三人:佳选(大连)海鲜节管理有限公司,沙河口区四海工艺品商行	财产损害赔偿纠纷	60,060.28	本案已在法院主持下调解,被告给付原告6,60万元。
9	王兴虎	大连圣亚	劳动争议纠纷	194,810.50	一审已判决,尚未生效
10	王兴虎	大连圣亚	追索工伤保险待遇纠纷	120,200.04	裁决被申请人支付12,02万元。
11	王程	大连圣亚	劳动争议纠纷	310,676.97	一审未判决
12	赵叶楠	大连圣亚	劳动争议纠纷	536,561.72	一审未判决
13	王洋	大连圣亚	劳动争议纠纷	81,301.27	裁决被申请人支付6,86万元,本案现处于执行阶段。
14	孙湘	大连圣亚	追索劳动报酬纠纷	212,512.50	判决被告支付20,00万元,本案现处于执行阶段,大连圣亚已申请再审。
15	大连鲸蓝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大连圣亚	租赁合同纠纷	321,966.00	一审未判决
16	曲宪伟	被告:大连众泰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段军解 第三人:大连圣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合同纠纷	50,000.00	二审未判决
17	圣亞海岸城(营口)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沈阳武安建设系统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沈阳武安建设系统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大连分回区分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6,500,408.69	一审未判决
18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中民三冶集团有限公司、圣亞海岸城(营口)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870,666.28	一审未判决
19	于家志	被告:中民三冶集团有限公司、圣亞海岸城(营口)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第三人:大连瑞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94,966.41	一审未判决
20	大连威德建筑改造加固工程有限公司	大连圣亚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017,307.43	判决被告支付276,44万元及利息损失。
21	大连恒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大连圣亚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748,767.40	本案已在法院主持下调解,被告给付原告72,17万元。
22	大连市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大连圣亚	合同纠纷	718,367.83	一审未判决
23	沈阳三熙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大连圣亚	合同纠纷	162,000.00	一审未判决
2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大连圣亚	合同纠纷	762,721.94	判决被告支付67,50万元及逾期利息,本案现处于执行阶段。
25	哈尔滨圣亚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肇东市恒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肇东市恒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不正当竞争纠纷	221,000.00	一审未判决

二、已披露诉讼、仲裁案件进展

截至本公告提交之日,公司已披露且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案件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案件诉讼金额(元)	案件阶段/结果
1	大连圣亚	融天下商业管理(大连)有限公司	租赁合同纠纷	9,574,630.44	二审已开庭,未判决。
2	大连圣亚	瑞海	股权转让合同纠纷	15,600,000.00	判决驳回原告诉讼请求。
3	大连圣亚	大连瑞博投资有限公司	技术委托开发合同纠纷(本诉)	21,124,200.00	判决大连圣亚支付37,21万元。
	大连瑞博投资有限公司	大连圣亚	技术委托开发合同纠纷(反诉)	5,694,560.72	
4	大连圣亚	大连思图商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租赁合同纠纷	1,047,551.64	判决被告支付1379万元及违约金。
5	大连星海湾圣亚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唐安西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1,392,661.86	二审未判决
6	融天下商业管理(大连)有限公司	大连圣亚	合同纠纷	11,124,171.10	判决被告支付1,101,02万元。
7	上海汉思建筑设计事务所(普通合伙)、上海汉思结构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汉思机电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大白鲸世界(淳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772,000.00	判决被告支付119,24万元。
8	辽宁法大律师事务所	大白鲸世界(淳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99,062.43	裁决被申请人支付19,00万元及利息,本案现处于执行阶段。
9	鱼京设计(大连)有限公司	大连圣亚	合同纠纷	511,080.67	判决被告支付43,47万元及利息,本案现处于执行阶段。
10	北京市市政四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大白鲸世界(淳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70,000,000.00	裁决被申请人支付5,454,52万元,本案现处于执行阶段。
11	刘明	大连圣亚	劳动争议	741,757.57	判决被告支付23,06万元,本案现处于执行阶段。
12	大连新松百合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大连圣亚	合同纠纷	689,064.33	判决被告支付3,02万元及违约金,本案现处于执行阶段。

二、上述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上述已判决生效案件或进入执行阶段的案件,可能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一定影响,除此之外,其余尚未判决生效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实际影响将以法院最终判决及年度审计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诉讼案件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0593 证券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编号:2023-023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6月02日(星期五)下午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05月26日(星期五)至06月01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址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dshbgs@sunasi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4月28日发布公司2022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06月02日下午14:00-15:00举行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6月02日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杨子平

财务总监:褚小斌

董事会秘书:蒋红由

独立董事:楼丹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06月02日(星期五)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05月26日(星期五)至06月01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 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dshbgs@sunasi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方法

联系人:蒋红由、刘惠楠

电话:0411-84685225

邮箱:dshbgs@sunasi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1766(A股) 证券简称:中国中车(A股) 公告编号:临2023-018
证券代码:1766(H股) 证券简称:中国中车(H股)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6月1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6月15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板井路69号世纪金源大饭店二层第九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6月15日至2023年6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担保安排的议案	√	
6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	
7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聘请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增发公司A股、H股股份一般授权的议案	√	
10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之后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 特别决议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第9-10项议案均为特别决议案,需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通过。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4、5、6、8项议案均需要进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 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766	中国中车	2023/6/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出席回复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亲自或其委托代表)应于2022年6月9日(星期五)或该日以前,将出席会议的回执以专人传递、邮寄或者传真的方式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股东回执见附件 2)。

(二)出席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

(3)异地股东(北京地区以外的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手续。

上述授权委托书至少应当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24小时交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时交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 登记时间:2022年6月15日(星期四)13:30-14:00

3.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板井路69号世纪金源大饭店二层第九会议室

六、

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邮 编:100036

联系电话:010-51862188

传 真:010-63984785

(二)本次股东大会预计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亲自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往返交通和住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4日

附件1: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1: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6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担保安排的议案			
6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7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8	关于聘请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增发公司A股、H股股份一般授权的议案			
10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回执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名称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量		股东代码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签章)			

(注: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3311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3-060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6月1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6月15日10点00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五星路201号浙商证券十一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6月15日

至2023年6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2年年度报告	√	
4.00	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4.01	与控股股东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交易	√	
4.02	与其他关联企业的交易	√	
4.03	与关联自然人的交易	√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2023年度金融投资规模控制的议案	√	
8	关于浙商证券2023年对外捐赠计划的议案	√	
9	关于同意继续投保公司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0.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0.01	选举王俊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9已经公司2023年3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0已经公司2023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已分别于2023年3月31日、2023年4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4.01、4.0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股东在对议案4.01表决时,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股东在对议案4.02表决时,台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78	浙商证券	2023/6/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自然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委托人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3、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代理授票授权委托书等原件提交至公司。

4、代理授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代理授票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5、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6、登记时间:2023年6月9日(9:00-11:30,13:30-17:00)。

7、登记地点:杭州市五星路201号浙商证券10楼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雷

联系电话:0571-87001126

传真号码:0571-87901955

联系地址:杭州市五星路201号浙商证券10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310020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请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卡原件,以备律师验证。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6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2年年度报告			
4.00	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01	与控股股东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交易			
4.02	与其他关联企业的交易			
4.03	与关联自然人的交易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2023年度金融投资规模控制的议案			
8	关于浙商证券2023年对外捐赠计划的议案			
9	关于同意继续投保公司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累积投票议案				
10.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10.01	选举王俊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3-025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质押部分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泰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60,517,371股,占公司总股本44.60%。联泰集团本次质押股票29,200,000股,累计质押公司股票145,200,000股(含本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55.74%。

2023年5月23日,公司收到联泰集团函告,其持有的公司部分流通股股份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公司股份质押

(一)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	是	29,200,000	否	否	20235.23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止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1.21	5.00	融资类质押
合计	–	29,200,000	–	–	–	–	–	11.21	5.00	

(二) 本次被质押股份不涉及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三)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联泰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	260,517,371	44.60	116,000,000	145,200,000	55.74	24.86	0	0	0	0
合计	260,517,371	44.60	116,000,000	145,200,000	55.74	24.86	0	0	0	0

二、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一)控股股东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将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及对应融资余额

股东名称	半年内到期的股份质押情况				一年内到期的股份质押情况			
	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元)	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元)
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	33,000,000	12.67	5.65	100,000,000	83,000,000	31.86	14.21	200,000,000

(二)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控股股东联泰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所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股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持续经营能力不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情况及风险,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0774 证券简称:汉商集团 公告编号:2023-022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公司于2022年5月25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